

长沙华时捷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长沙华时捷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何劲松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7 年半年度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7-041）。

该议案不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涉不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从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等综合因素考虑，公司拟定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如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26,350,000 股为基数，以股票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向权益分派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01,300,000 股。实际分配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业务办结数据为准。公司本次不分派现金红利。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2）。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涉不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17-043）。

该议案不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涉不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长沙华时捷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长沙华时捷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8 日